

立法会公务员及资助机构员工事务委员会
二零零七年一月十五日会议

公务员嘉奖计划

目的

在事务委员会二零零六年十月十六日的会议上，委员就嘉奖公务员一事提出若干意见。本文件旨在向事务委员会说明各项公务员嘉奖计划。

背景

2. 政府一向致力确保公务员表现良好，恪守崇高的操守标准。维持一支廉洁有效、精益求精的公务员队伍，对香港的持续稳定和繁荣有重要作用。我们认为一个公平的嘉奖制度可激励士气，令公务员积极进取、保持杰出的表现，致力提供优质的服务来满足市民不断提高的期望。

目前情况

3. 为嘉奖公务员而设的计划共有四项，下文逐一简述。

香港特别行政区授勋及嘉奖制度

4. 这是一项适用于全港市民的嘉许制度，嘉许对象并不限于公务员。每年都会有公众人士和公职人员(包括公务员)获提名接受各类勋章或嘉奖，以表扬他们对香港和公共及社区服务的贡献。获提名接受各类嘉奖(例如紫荆勋章、荣誉勋章、英勇勋章、纪律部队及廉政公署奖章和行政长官奖状)的人士，经授勋评审委员会(成员包括政府官员和杰出的社会领袖)推荐，最后由行政长官批准。自一九九七年以来，获得嘉奖的公务员每年平均约有 120 人，当中获颁授行政长官奖状的约有 30 人，获颁授各类纪律部队及廉政公署奖章的约有 60 人。当局每年都会发表全份授勋及嘉奖名单。颁授仪式(分为两部分)每年在礼宾府举行，由行政长官亲自向获嘉奖者颁授勋章和嘉许状，获嘉奖人士可邀请嘉宾到场观礼。

嘉奖信计划

5. 嘉奖信计划是专为公务员而设，由各局／部门自行统筹。根据计划，常任秘书长和部门首长可向下列人员颁发嘉奖信：至少连续三年工作表现优秀的人员；或在提高所属的局／部门的工作效率或提升其形象方面作出卓越贡献的人员；或其杰出表现或英勇行为值得高度表扬的人员。提名全年均可提出，评审工作则由各局／部门自行成立的嘉奖委员会(由首长级人员担任主席)负责。在过去数年，每年平均约有 1 200 名公务员获颁发嘉奖信。

公务员事务局局长嘉许状计划

6. 二零零四年，我们推出公务员事务局局长嘉许状计划，作为香港特区授勋及嘉奖制度与部门嘉奖信计划之间的另一层奖励。每年，公务员事务局局长都会代表政府，从公务员体系中甄选工作表现持续优秀的人员，加以表扬。根据计划，人员必须至少连续五年工作表现优秀，才符合资格获得表扬。该项计划每年名额 80 个，但可因应特别值得嘉许的人员数目而予以放宽。提名由常任秘书长和部门／职系首长向公务员事务局提出，经奖励计划委员会(成员包括公务员事务局代表、相关的局和职系首长)推荐，最后由公务员事务局局长批准。

7. 颁发嘉许状典礼一年举行一次，到场观礼的人士包括获得嘉许的人员所邀请出席的嘉宾，以及各局／部门管理层代表。所有获得嘉许的人员都会获颁发嘉许状和金章。如他们服务满 20 年或以上，而之前又从未获政府资助出外旅游，则他们和配偶都可获得旅行奖励。二零零六年，共有来自 37 个局／部门的 75 名公务员获颁发嘉许状。

公务员优质服务奖励计划

8. 与上述三项表扬个人工作表现的嘉奖计划不同，公务员优质服务奖励计划旨在促进公务员的合作。公务员事务局由一九九九年推行该项计划，以表扬在为市民提供优质服务方面表现卓越的公务员队伍和部门。该计划约每两年举行一次，分为以下三个层次：

- 队伍奖：表扬在特定范畴(例如科技应用和创新范畴)提供精进服务的队伍；
- 部门奖：包括“精进服务奖”和“最佳公众形象奖”两个奖项；以及
- 部门合作奖：表扬政府部门之间携手合作，协力为市民提供优质服务。

9. 参赛队伍和部门须经严格评选。队伍奖和属部门层次的“精进服务奖”的评选程序分两个阶段进行。在第一阶段，评选小组会筛选参

赛书、进行实地考察和与参赛代表进行简短会面；在第二阶段，入围的队伍和部门会向最后评选小组作出简介，并回答小组的提问。评选小组成员包括立法会议员、区议员、专业团体代表、中央评议会职方成员和公务员事务局的人员。属部门层次的“最佳公众形象奖”由以随机抽样方式抽选出来的市民投票选出，部门合作奖的得主则由全体立法会和区议会议员投票选出。

10. 当局会为获奖的队伍／部门举行颁奖典礼，公开表扬他们的成就。二零零五年，共有 27 个部门获颁发 57 个奖项(冠军、亚军、季军和优异奖)，包括向五个不同服务类别(即前线／柜位服务、内部支持服务、专门服务、电子服务和创新科技应用)得奖队伍颁发的队伍奖 27 个、向“最佳公众形象奖”得奖部门和“精进服务奖”两个组别(即“大部门”和“小部门”组别)得奖部门颁发的部门奖 11 个，以及向三个最佳合作计划参与部门颁发的部门合作奖 19 个。

公众参与表扬工作表现优秀的公务员

11. 一如上文所述，公务员优质服务奖励计划“最佳公众形象奖”的评选程序，公众已直接参与其事。在二零零七年再次进行评选时，我们会把参与评选的人士扩大至包括立法会和区议会议员。至于该计划下其它奖项的评选工作，我们会通过与香港管理专业协会合作，提高私营机构的参与程度，邀请财经、餐饮及酒店业、物业管理和公用事业的资深从业员和专家组成评选小组，负责首轮评审。此举可令评审程序更客观严正，也方便与私营机构作比较。

12. 基于私隐方面的考虑因素，要让公众参与嘉奖信计划和公务员事务局局长嘉许状计划，不能一蹴而就。这是因为该两项计划都是以个别公务员的表现和贡献为依归，评选时须核查该等人员的个人资料和工作表现评核报告。另须考虑的一点是，某些公务员在工作上与公众并无直接接触，公众未必了解他们的工作，因而也难以评核其表现。

宣传公务员的优秀表现

13. 我们已把握每个机会，宣传专为公务员而设的各项嘉奖计划。举例来说，在二零零六年十一月二十七日举行的二零零六年公务员事务局局长嘉许状颁发典礼上，便有部分获奖者接受记者访问。整体而言，不少传媒都报道了该项活动，已达到宣传效果。在推行二零零七年度的公务员优质服务奖励计划时，我们会举办颁奖礼及制作电视特辑，以广宣传。

14. 此外，我们也会积极探讨以其它方式(包括电台节目、报章特刊和在政府部门服务柜台轮候处播放录像节目等)，加强宣传公务员的优秀表现。我们也会与学校和青年团体联络，安排举办多项推广活动，以表扬公务员的杰出表现，加深市民对公务员工作的了解。

结论

15. 嘉许计划是表扬良好表现、提高员工士气，以及鼓励员工在提供优质公共服务方面精益求精的有效管理工具。我们会继续善用这些计划。

16. 请委员省览本文件的内容。

公务员事务局
二零零七年一月